

##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本公司拟为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综合授信 4500 万林吉特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折合人民币约 7031 万元(人民币对马币汇率 1:0.64)，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9751 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 担保基本情况

近期，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拟与中国建设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等担保类文件，约定由本公司为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4500 万林吉特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全部清偿为止。

#### (二) 上市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金晶科技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的名称：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马来西亚吉打州居林高科园区 1 号
- 3、注册资本：49063 万林吉特
- 4、法定代表人：崔文传
- 5、经营范围：其他玻璃制品制造；黑色和有色金属的进出口；运输货运
- 6、财务状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计 168,641.78 万元，净资产 72,003.85 万元，2023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6,332.06 万元，净利润 2,524.07 万元。(未经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4500万林吉特的综合授信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全部清偿为止。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具体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通过本次担保有利于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业务进一步拓展，加快推动业务整体发展。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五、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方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为其流动资金贷款所需，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为支持其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董事会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21,930.25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78%，其中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121,930.25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78%。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金晶科技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 2、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3、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